

标段编号: 2504-440343-04-01-79797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洋畴湾片区管网接驳完善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证明文件：（1）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附表 1）。 （2）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附表 2）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附表 3）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2	投标人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证明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3 项）。 证明文件： （1）“类似工程业绩”指建设内容含市政公用工程等相關项目业绩。 （2）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和（或）交（竣）工验

		<p>收报告扫描件。（3）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的，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否则不予计取；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判定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4）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3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p>拟派项目管理机构至少须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主任、造价师、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等专业技术人员，以上人员不得相互兼任。证明文件：（1）提供人员的任职资格材料（如注册证、工程类职称证书、上岗证等），以及投标人为其员工缴纳的近三个月（须为招标公告截标之日的前三个 月）社保缴费单，项目经理需提供近十二个月（须为招标公告截标之日的前十二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2）造价师是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造价员）。</p>

	<p>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情况</p>	<p>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 担任项目经理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1项, 超过1项的取列表序号前1项)。证明文件: (1) “类似工程业绩”指建设内容含市政公用工程等相关项目业绩。(2) 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3) 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的, 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 否则不予计取; 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 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发包人出具的职务证明, 否则不予计取。若合同与竣工验收报告体现的项目经理不一致, 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p> <p>(4)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p>
--	-----------------------	--

		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5）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附表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1LFJ46				
成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8 日			主要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法定代表人	陈冰奇	联系方式	13422276358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陈冰洪
企业总人数	41 人				陈冰奇

根据《关于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的若干措施》(深建规〔2020〕11号)，本工程支持民营企业投标竞标，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采取国有和民营分类的方式进行入围淘汰，原则上民营企业入围数量占比不低于三分之一，参与投标的民营企业数量不足或经评审无法满足招标要求的情形除外。投标人须提供如下格式的承诺书，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仅作为入围参考资料。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我单位参加洋畴湾片区管网接驳完善工程（施工）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
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陈明奇

附表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洋畴湾片区管网接驳完善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投标单位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 盖章	单位（公章）：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11月12日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陈冰奇 时间：2025年11月12日

备注：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

附表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洋畴湾片区管网接驳完善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投标单位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
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p> <p>时间：2025年11月12日</p>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 陈冰奇</p> <p>时间：2025年11月12日</p>  

备注：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

附表 4:
承诺书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一、我方承诺: 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 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 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 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 (从截标之日起倒算) 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 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 (公章):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署):



陈冰奇

附表 5、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投标人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合同名称：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主要内容: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合同金额：287.2 万元 ；合同时间（或竣工时间）：2022 年 10 月 23 日；
2、合同名称：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主要内容：道路工程:长度为 256m，修建机动车道面积为 2022.821m ² ，完善及修建人行道面积为 1239.255m ² ，2、给水排水工程：给水管道总长 312m、排水管道总长 413m，3、照明工程:路灯 12 套，埋设电缆总长 333m；合同金额：153.5302 万元 ；合同时间（或竣工时间）：2023 年 2 月 22 日；
3、合同名称：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主要内容：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合同金额：315.7 万元 ；合同时间（或竣工时间）：2025 年 1 月 7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中标(成交)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 441521-2022-02132

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以 竞争性磋商采购的 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 441521-2022-02132) 的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 现确定如下单位中标(成交):

中标采购包号	1
中标采购包名称	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中标(成交)供应商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郑创鹏, 联系方式: 15015191051
中标(成交)金额:	2,872,000.00元 (贰佰捌拾柒万贰仟元整)

采购项目联系人: 林伟镇

联系人电话: 6762778



建设 工 程 合 同

合 同 书

(工程类)



采购编号: 441521-2022-02132

项目名称: 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汕尾市皓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1.2、工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1.4、承包方式：按图施工，包工包料

1.5、工期：60天，本工程自2021年8月25日开工，于2021年10月23日竣工。

1.6、工程质量：合格

1.7、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柒万贰仟元整

（小写）：2,872,000.00元

第2条 甲方工作

2.1、开工前7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江林海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委托深圳市广联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为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1份。

2.4、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5、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3条 乙方工作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指派江林海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有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现行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 合格 标准。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5 日内组织验收，需聘请质监部门应聘请质监部门进行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第6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双方商定

本合同价款采用：

1. 谈判响应文件包含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总价为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在谈判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内不可调整。

2. 可调价格：按照汕尾市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本合同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付到结算价款的 97%。

6.3、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6.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采购人付给成交供应商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70%时，支付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 40%，在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审核完成后 7 天内凭工程发票支付至工程结算总造价的 97%，其余 3%作为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1 年后 7 天内付清。

第 7 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 8 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8.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消费者委员会进行调解。

8.2、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 1 方式解决：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 9 条 其它约定

第 10 条 附则

10.1、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均具同等效力。

10.2、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24 日，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何汉权
江桂华

乙方（盖章）：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陈冰
陈奇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5010000800003751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址	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通环一、二、三路、中学路	
建设单位	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		建筑面积	/	
设计单位	/		结构类型/层数	/	
施工单位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2872000.00 元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海丰县可塘镇可塘社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按合同约定及工程项目内容完成，同意验收。			
增加减少项目		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验收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公章) 验收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公章) 验收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深圳市源建设有限公司	董志成		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	吴进华
	“	李小龙		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	林伟波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谢振辉			
	— — — —	赵亮荣			

2、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1521-2022-02856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丰县平东镇人民政府于2022年10月27日就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 441521-2022-02856)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采购包号	合同包1
中标采购包名称	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
中标(成交)供应商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郑创鹏, 联系方式: 15015191051
中标(成交)金额: 1,535,302.00元 (壹佰伍拾叁万伍仟叁佰零贰元整)	

采购项目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人电话: 0660-675623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书 (工程类)

项目名称: 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 441521-2022-0285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海丰县平东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广东省冠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

1.2、工程地点：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

1.3、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1.4、承包方式：按图施工，包工包料

1.5、工期：90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公司发出开工令时间为准。

1.6、工程质量：合格

1.7、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叁万伍仟叁佰零贰元整

（小写）：1535302.00元

第2条 甲方工作

2.1、开工前3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委托~~鹏后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吴金荣~~为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1份。

2.4、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5、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3条 乙方工作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指派~~陈子群~~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有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

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2、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现行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 合格 标准。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5 日内组织验收，需聘请质监部门应聘请质监部门进行验收，县政府采购中心派员监督验收过程，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第6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

(1) 谈判响应文件包含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总价为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在谈判文件及施工

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2) 可调价格:按照汕尾市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本合同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付到结算价款的 97%。

6.3、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_____。

6.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采购人付给成交供应商合同价款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工程完成工程量的70%时,支付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40%,在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审核完成后7天内凭工程发票支付至工程结算总造价的97%,其余3%作为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1年后7天内付清(或在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审核完成后7天内凭工程发票和第三方提供的质保函支付至工程结算总造价的100%)。

第 7 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 8 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8.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消费者委员会进行调解。

8.2、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 2 方式解决: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海丰县人民法院起诉。

第 9 条 其它约定: _____

第 10 条 附则

10.1、本工程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限为一年。

10.2、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均具同等效力。

10.3、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 44250100000800003751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前道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海丰县平东镇敬老院	
建设单位	海丰县平东镇人民政府		工程承包人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11/22	竣工日期	2023/2/20	合同工期	90天
合同造价	1535302.00元		验收日期	2023/2/22	
工程建设内容	1、道路工程：长度为256m，修建机动车道面积为2022.821m ² ，完善及修建人行道面积为1239.255m ² ，2、给水排水工程：给水管道总长312m、排水管道总长413m，3、照明工程：路灯12套，埋设电缆总长333m。				
验收结论					
工程承包人			监理单位		
评定质量等级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陈惠彬			项目负责人：吴峰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刘玉玲			项目负责人：王伟		

3、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耀轩招（河）字 2024-TP0905 号

连平县油溪镇大塘村民委员会委托我司采购的连平县油溪镇大塘村 G358 国道沿线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采购编号：HYYX2024TP0905），经谈判小组评定，采购人审核无误，现通知贵方被确定为成交（中标）人。

请贵方接到成交通知书后，于两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的有关事宜，并在三十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成交供应商：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元）：¥486240.99

联系人：孙小姐

联系方式：17322698721

代理机构：河源市耀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9 日

合同编号：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HYZHY20241002

项目名称： 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甲方：连平县绣缎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话：13794747547
传真：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绣缎镇人民政府

乙方：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话：0755-89587956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翔大道 9009 号珠江广场 A1 栋 14E
采购编号：HYZHY20241002
项目名称：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一、根据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工程名称：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河源市连平县

承包范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工程量清单。

承包方式：按施工合同执行。

工期：合同生效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叁佰壹拾伍万柒仟元整（小写：¥3,157,000.00元）人民币，
最终以财政评审价为准。

三、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拨付合同价的3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50%，后续按工程实际完成工程量拨付工程进度款，最高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3期：支付比例20%，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结算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工程总结算价的97%，余款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在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为一年）满后10个工作日内付清，不计利息，如工程质量保证金采用保函或保险等担保方式提交，则无需保留余款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结算后支付至工程总结算价的100%，担保期限为一年。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1）合同；（2）乙方出具的请款文件；（3）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因财政部门审核导致甲方未能如期付款的，甲方不因此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四、质量要求：按国家有关规定达到验收合格。

五、总包及分包规定：成交单位为施工总承包单位，不允许转包，不允许违法分包。

六、验收要求及方法如下：

按照项目内容、本合同条款约定的验收标准进行质量验收。若承包人有违反操作规程和标准或施工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发包人有权令其停止（或暂停）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

七、质量缺陷责任期要求及保修责任

1. 质量缺陷责任期为1年，缺陷责任自实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在缺陷责任期内，已交付的项目由于成交供应商的材料、设备或工艺不符合合同要求所产生的缺陷，修补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某项缺陷或损坏使某

项子项目或项目设备不能按原定目标使用而需要再次检查、检验和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相应延长缺陷责任期。

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赶赴现场进行抢修。

4.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成交供应商承包的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所含内容和工程量清单内容。

八、成交单位为总承包单位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3%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4 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4 年 11 月 16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4 年 11 月 16 日

开户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425010000080000375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建设单位: 连平县绣缎镇人民政府

承包单位: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4年1月17日



验收报告

第1页共2页

工程名称	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	河源市连平县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连平县绣缎镇人民政府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17日			
勘测单位	——	完工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设计单位	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日历天)	合同	50		
承包单位	广东乐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	52		
监理单位	中远智信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造价	3157000.00 元			
监督机构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合同内容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按合同约定已全部完成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齐全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承包单位意见	本工程于 年 月 日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测，自评合格。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承包单位（签名）： 王明霞 （盖章） 2025年1月7日
监理单位意见	验收人员（签名）： 于伟 （盖章） 2025年1月7日
设计单位意见	验收人员（签名）： 陈平 （盖章） 2025年1月7日
建设单位意见	验收人员（签名）： 郭民东 （盖章） 2025年1月7日

竣工验收签到表

工程名称：连平县绣缎镇城乡风貌提升整治项目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号	参加人员	所在单位	职位	联系方式	备注
	黄丽华	绣缎镇人民政府		1353678223	
	黎华			(3794742547)	
	曾民利	绣缎镇人民政府		0762-4641135	
	王伟	中远智信设计有限公司		13590286639	已盖章
	陈玉伟	中远设计有限公司		13038504220	已盖章
	王明霞				已盖章
					已盖章
					已盖章
					已盖章

附表 7、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社保月份	备注
1	刘品质	项目经理	注册证	市政公用工程	9-10 月	
2	陈冰奇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给水排水施工	6-10 月	
3	林楚玲	质量负责人	岗位证	/	/	
4	林桂周	安全主任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1-10 月	
5	王明霞	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土木建筑	6-10 月	
6	钟佳乐	安全员	岗位证	/	4-10 月	
7	郑佩莉	施工员	岗位证	/	1-10 月	
8	郑创鹏	资料员	岗位证	/	1-10 月	
9	何秀凤	材料员	岗位证	/	1-10 月	
10	赵亮荣	劳资专管员	岗位证	/	1-10 月	
11	郑奕欣	质量员	岗位证	/	7-10 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9000339

姓 名: 刘品质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4年03月19日

企业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1月22日

有 效 期: 2025年10月30日 至 2026年01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品质 社保电脑号：803560003

身份证号码: 410329197403199583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450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8003f41d5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345002
单位名称: 宁东区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陈冰奇
身份证号: 440524197612258216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8月02日
评审组织: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技术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6053023056

发证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9月28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冰奇

社保电脑号：642216377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612258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45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0	4.72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0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0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0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0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0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2019.9		807.96		202.02		149.00		19.68		29.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698dbf3e4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安全主任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19) 0033077

姓 名: 林桂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12月22日

企业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1月0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06日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桂周

社保电脑号：646337260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12220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45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025	02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6468.48	1234.24			3029.85	1211.94			303.03		248.8	180.16	4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98dbb4fb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6日
证明专用章

造价师

45

	<p>姓 名: 王明霞 身份证号码: 431121199106282544 性 别: 女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川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p>
<p>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4198</p>	<p>颁发机关盖章:</p>
<p>初始注册日期: 2022 年 06 月 08 日</p>	<p>发 证 日 期: 2022 年 06 月 08 日</p>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p>王明霞</p> <p>广东乐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p> <p>2023 年 03 月 17 日</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明霞 社保电脑号：644623273

身份证号码：4311211991062825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45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3593.6	718.72	359.36	505.0	101.0	168.35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98dbd257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8743

姓 名: 钟佳乐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年04月21日



企业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1月26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30日 至 2028年11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佳乐

社保电脑号：817290383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9042132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45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2025	05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6500	20.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176.4		141.12		3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98e303aa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佩莉

社保电脑号: 802204876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900207116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4502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187.2	3593.6			1010.0	336.7			336.7			248.8	199.04	49.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6d506d7766)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创鹏

社保电脑号: 809212441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9091561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4502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187.2	3593.6			3366.5	1346.6			336.7	248.8	199.04	49.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698dbfd79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秀凤

社保电脑号：63993549

身份证号码：4527311981031036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245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187.2	3593.6		1010.0		336.7		336.7		248.8	199.04	49.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d513ef11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

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亮荣

社保电脑号：80163409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1126005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4502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80060aa99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245023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质量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奕欣

社保电脑号: 812781585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80728614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24502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245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874.88	437.44	404.0		134.68		134.68		134.68		100.8	20.16	100.8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6d506f01bb)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45023单位名称
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附表 6、拟派项目经理类似业绩

投标人名称：广东乐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合同名称：/；主要内容：/；合同金额：/万元；竣工时间：/年/月/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